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估计变更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2)第 11665 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关于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估计变更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

上会师报字(2022)第11665号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核了后附的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编制的《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

一、管理层的责任

贵公司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告格式第三十三号——会计差错更正、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公告(2022年7月修订)》等相关规定编制专项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合法、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专项审核工作。在审核过程中,我们结合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核对、询问、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工作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专项说明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告格式第三十三号——会计差错更正、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公告(2022年7月修订)》等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实际情况。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Shanghai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审核报告仅供贵公司为满足《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公告格式第三十三号——会计差错更正、会计政策或会计估计变更公告(2022年7月修订)》的要求之目的参考使用,不得作其他用途使用。由于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本会计师事务所及注册会计师无关。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 上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

金山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中梅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日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说明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公司拟自 2022 年 10 月 1 日起，变更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会计估计变更概述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后，公司应收款项计量已经变更为预期信用损失法。

公司主要客户为政府部门或其所属的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主体，结合景观照明行业特点，受政府财政资金安排影响，项目周期延长，故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对多期业务形成的应收款项之回款情况及趋势进行预期损失率统计和测算，同时考虑前瞻性预期损失等因素，原有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无法客观反映应收款项实际信用风险等情况，故需变更相关会计估计。为更加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匹配公司业务及管理模式，参考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以及对未来运营状况的预测，对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率进行变更。

1、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方法进行对比，公司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

(1)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同行业上市公司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

账龄	罗曼股份 (605289)	行业 平均	时空科 技 (60517 8)	德才股 份 (60528 7)	柯利达 (60382 8)	森特股 份 (60309 8)	创兴资 源 (60019 3)	豪尔赛 (00296 3)	名家汇 (30050 6)
1 年以 内	5.00%	5.54%	5.00%	5.00%	6.50%	5.00%	6.10%	6.15%	5.00%
1-2 年	20.00%	13.15%	10.00%	10.00%	15.00%	10.00%	16.07%	20.95%	10.00%
2-3 年	50.00%	26.41%	20.00%	30.00%	20.00%	30.00%	30.15%	34.72%	20.00%
3-4 年	100.00%	49.63%	50.00%	50.00%	40.00%	50.00%	47.85%	59.55%	50.00%
4-5 年	100.00%	76.77%	80.00%	80.00%	70.00%	80.00%	69.15%	78.21%	80.00%
5 年以 上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专项说明

(2) 同行业上市公司账龄结构

此处选用主营业务及公司规模最为接近的沪主板上市公司时空科技（605178）进行比较：

账龄	罗曼股份（605289）		时空科技（605178）	
	2021年12月31日	占比	2021年12月31日	占比
1年以内	33,695.02	45.26%	21,335.69	45.72%
1-2年	18,379.23	24.69%	9,871.67	21.16%
2-3年	7,953.47	10.68%	4,651.22	9.97%
3-4年	9,071.66	12.18%	1,889.64	4.05%
4-5年	1,787.23	2.40%	7,313.11	15.67%
5年以上	3,565.92	4.79%	1,602.00	3.43%
合计	74,452.53	100.00%	46,663.33	100.00%

数据来源：2021 年度报告

罗曼股份与时空科技应收账款账龄结构接近，与整体细分行业业务变化趋势一致。

2、公司客户情况及信用政策

(1) 客户情况

公司的主要客户为政府部门或其所属的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主体，项目资金来源主要为财政资金，客户信用较高，资金实力较强，应收账款到期不能收回的风险较小，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但同时其履行内部审批、办理结算和付款手续等程序也较长，工程款支付需要经客户履行内部审批程序，并根据项目资金来源及自身资金情况安排支付。

(2) 信用政策

一般合同约定按照不同阶段和进度对工程款项进行结算和收款。

结算和收款过程一般分为四个阶段：开工前收取的预付款、施工过程中的进度款结算、竣工后的工程竣工结算和质保期满后的质保金收回。

(3) 应收账款账龄结构及回款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占比	2020年12月31日	占比	2021年12月31日	占比
1年以内	36,079.20	58.81%	33,486.03	48.18%	33,695.02	45.26%
1-2年	15,728.44	25.64%	15,049.18	21.65%	18,379.23	24.69%
2-3年	5,444.27	8.87%	12,824.87	18.45%	7,953.47	10.68%
3-4年	1,820.64	2.97%	4,335.89	6.24%	9,071.66	12.18%
4-5年	1,102.56	1.80%	1,613.95	2.32%	1,787.23	2.40%
5年以上	1,178.42	1.92%	2,195.50	3.16%	3,565.92	4.79%
合计	61,353.52	100.00%	69,505.42	100.00%	74,452.53	100.00%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20 年度	2021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544.63	44,486.56	57,981.21
营业收入	69,302.48	60,065.32	73,573.57
销售收现率	81.59%	74.06%	78.81%

由上表可见，公司整体销售回款情况良好，到期不能收回的风险较小。

公司客户主要为政府部门或其所属的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主体，近年来受疫情及宏观经济下行的影响，各地财政资金预算外支出较多，政府客户项目验收后款项拨付进度较往年延缓，主要体现为项目验收、项目审价及款项支付等流程更为严格，整体项目周期延长，公司基于谨慎性考虑，为客观、真实表达公司业务变化情况，针对三年以上的应收账款进一步细化账龄段，以贴合项目周期延长后应收款项的回收情况，且对近三年各账龄段平均损失率进行重新计算，以此作为依据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二、会计估计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内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采用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变更比较表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变更前	变更后
1 年以内	5.00%	5.50%
1-2 年	20.00%	23.00%
2-3 年	50.00%	47.00%
3-4 年	100.00%	63.50%
4-5 年	100.00%	83.5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2、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原因

公司主要客户为政府部门或其所属的基础设施投资建设主体，结合景观照明行业特点，受政府财政资金安排影响，项目周期延长，故出于谨慎性考虑，公司对多期业务形成的应收款项之回款情况及趋势进行预期损失率统计和测算，同时考虑前瞻性预期损失等因素，原有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无法客观反映应收款项实际信用风险等情况，故需变更相关会计估计。为了更加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匹配公司业务及管理模式，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应收账款预期信用风险的实际情况，公司进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



3、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日期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自 2022 年 10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

4、本次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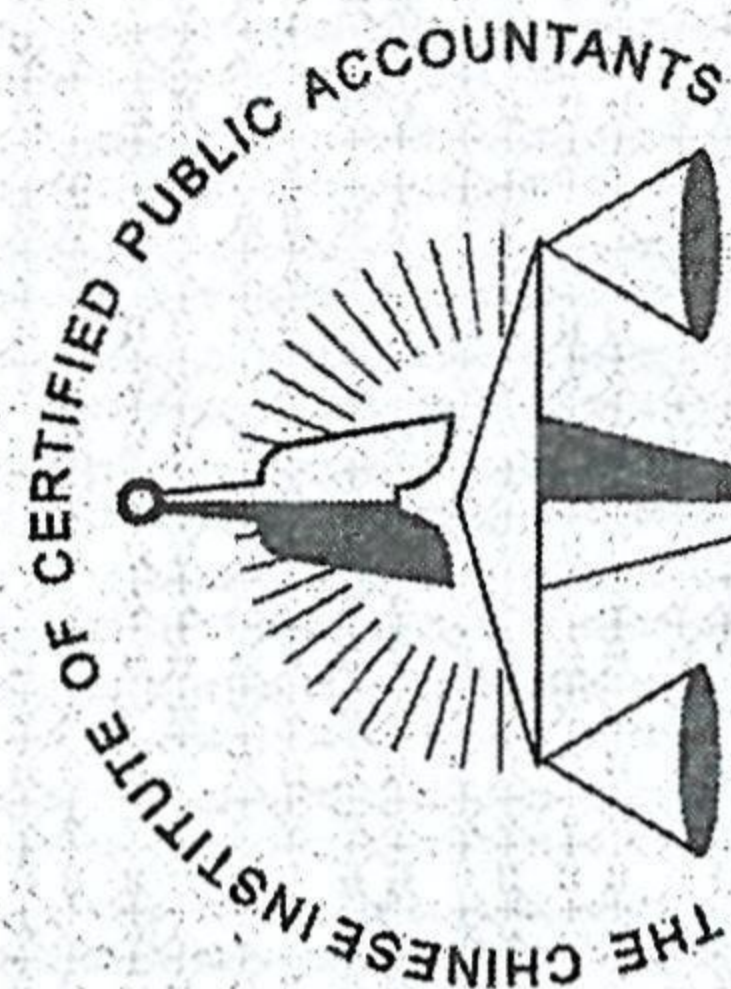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公司此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无需对已披露财务报告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已披露的经审计的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公司基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的账龄结构以及 2022 年的销售情况为基础进行测算，预计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 2,842.58 万元（未经审计）。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金山
 Full name 金山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6-08-30
 Date of birth 1986-08-30
 工作单位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20923198608306038
 Identity card No. 32092319860830603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金山(310000080427)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080427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0 年 08 月 23 日
 /y /m /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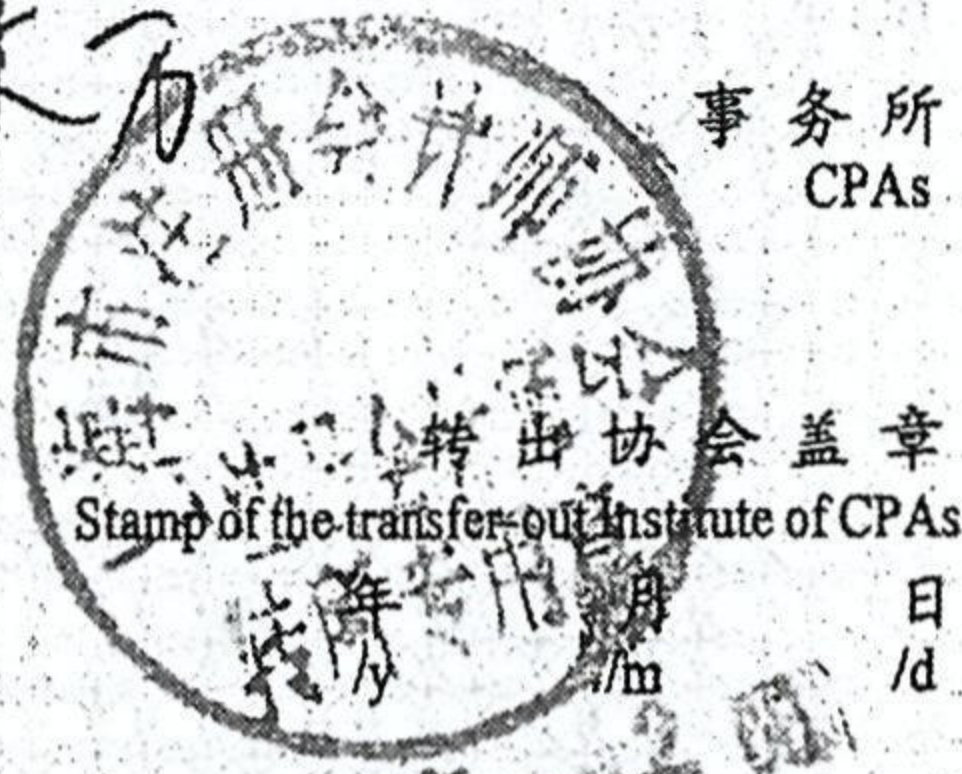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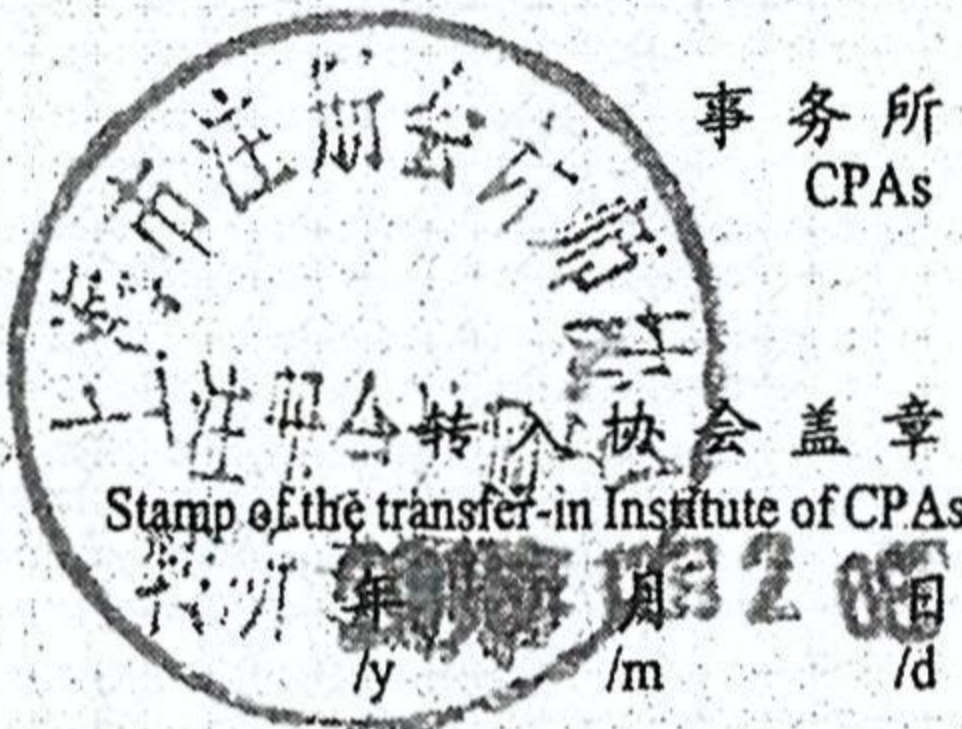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上海琳方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上会



姓名 Full name	刘中梅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6-06-16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上海琳方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42425198606168226



<http://acc.mof.gov.cn/cpaAcc/cpaAccPrint?id=244426645460436329829390043928>

12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310000920073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8年10月31日



年/月/日

<http://acc.mof.gov.cn/cpaAcc/cpaAccPrint?id=508978111345811071>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证书序号: 00011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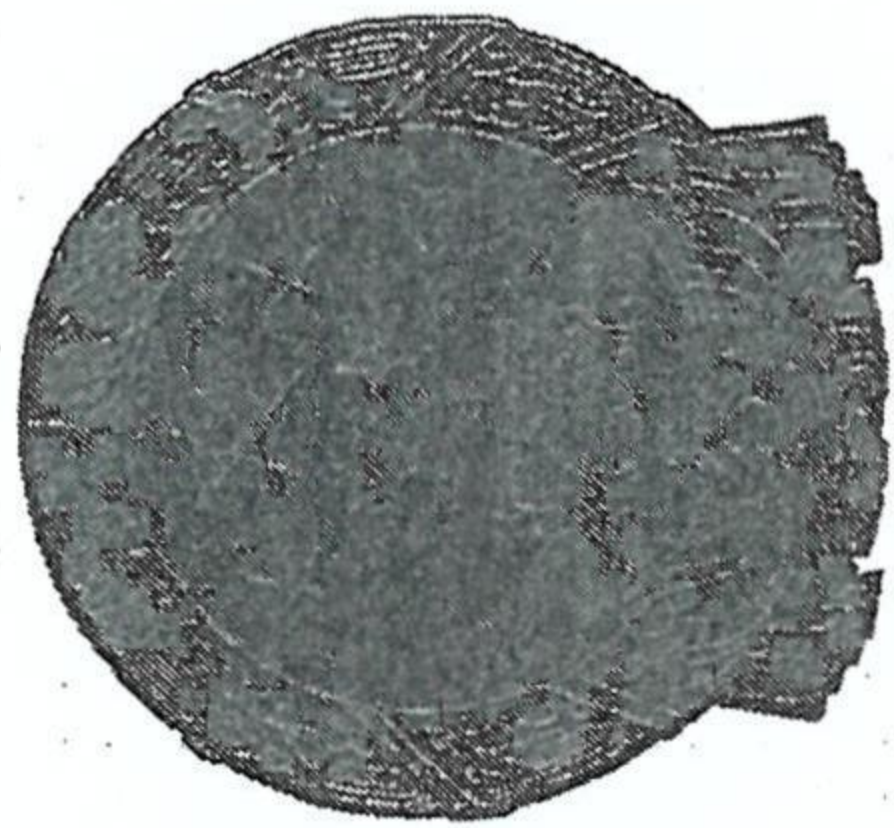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八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张晓荣

首席会计师

营场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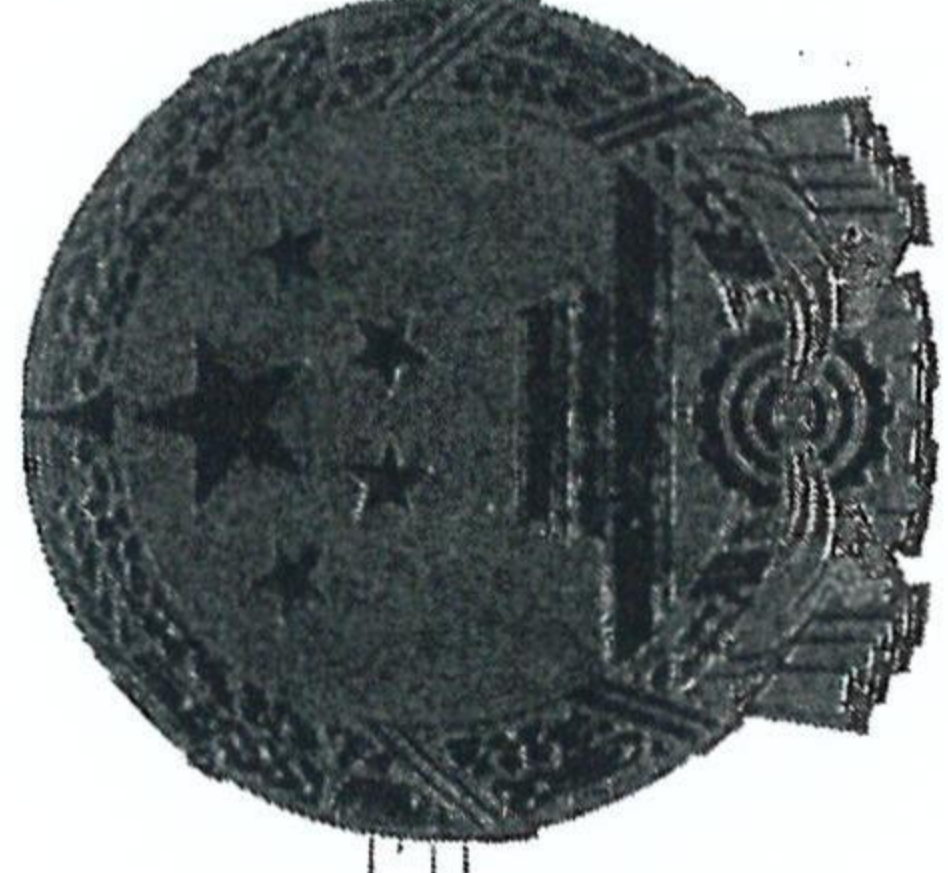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98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 [98] 160号 (转制批文 沪财会 [2013] 71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8年12月28日 (转制日期 2013年12月11日)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证书序号: 000362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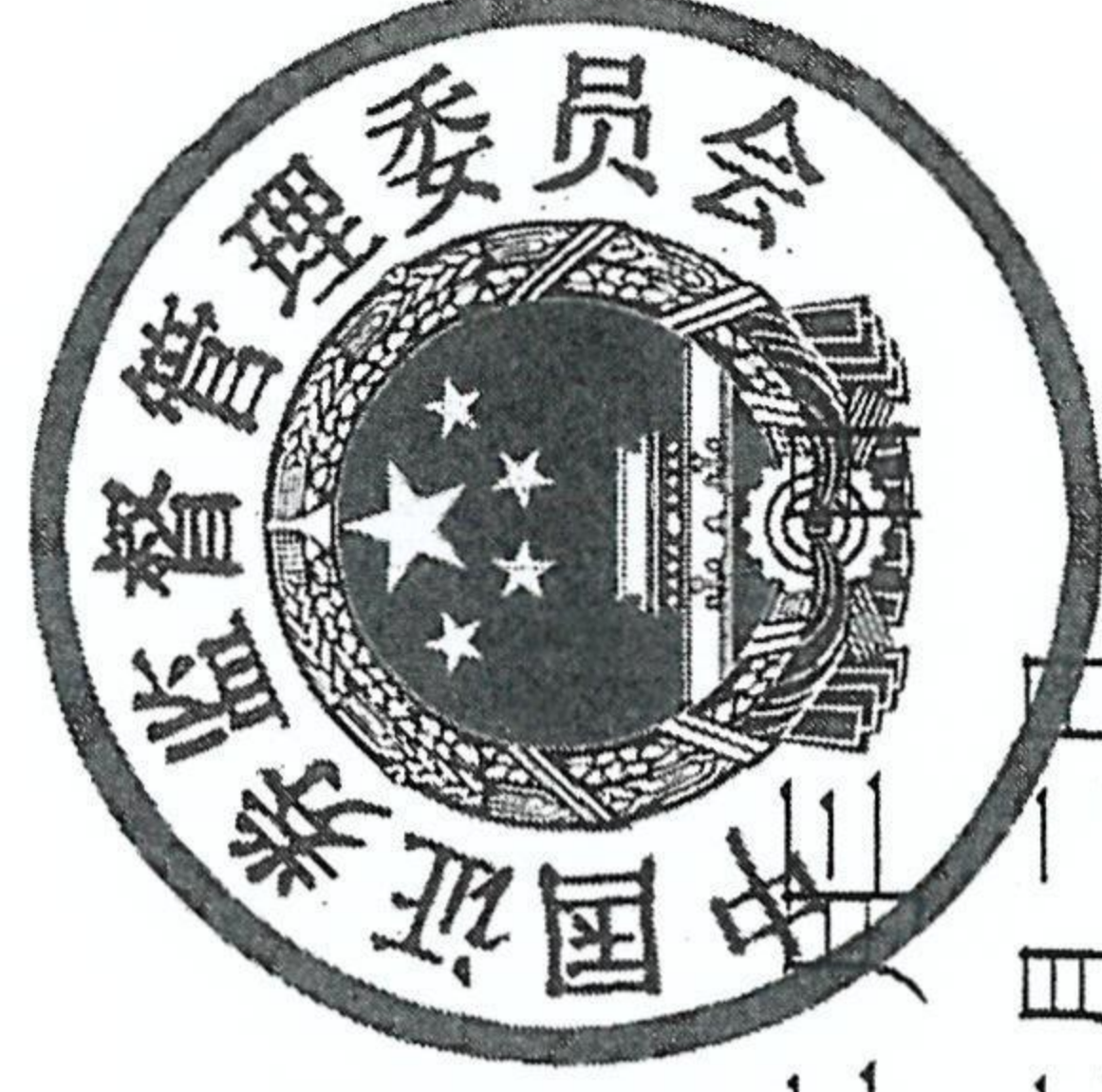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晓荣

证书号: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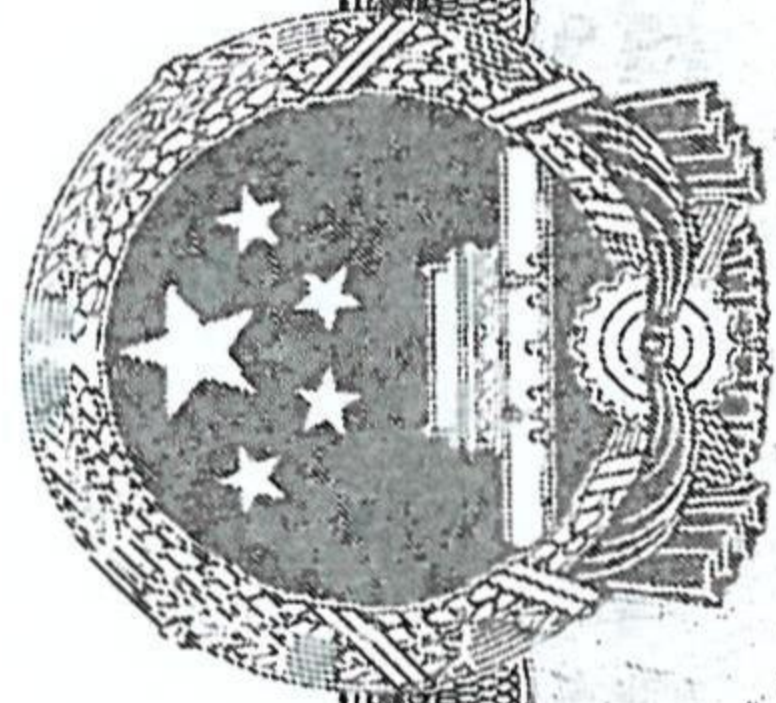
发证时间: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二日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6086242261L

证照编号: 06000000202211240118



市场主体登记更多事项，扫描了备案信息应用，服务了更多市场主体，服务了更多市场主体。

名称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经营范围

张健, 张晓荣, 耿磊, 巢序, 沈佳云, 朱清滨, 杨滢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人民币2910.0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27日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755号25层

登记机关

2022年11月24日



本复印件已审核与原件一致